

[美] 杰姬·柯琳斯精品集

●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私生女



私生女

[美]杰姬·柯琳丝 著
谢瑶玲 译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内蒙古)新登字 004 号

书 名 私生女

作 者 杰姬·柯琳斯

译 者 谢瑶玲

出版者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内蒙古海拉尔市河东新泰路)

印 刷 新华印刷厂

开本 850mm×1168mm 1/32 18.5 印张 360 千字

1996 年 6 月第一版 1996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书号 ISBN7—80506—463—6/I·193

定价:19.80 元

内 容 提 要

作者，美国著名女作家杰姬·柯琳丝，被誉为当代西方畅销小说家中的超级巨星，她的作品多以西方社会纸醉金迷、灯红酒绿的都市生活为背景，描写人性的冲突，命运的赌博，道德的沦丧，精神的空虚。她的几部长篇小说都贯穿着男子争雄、女子斗艳、尔虞我诈、不择手段的角逐。故事情节之曲折紧张，人物形象之丰满生动，文笔风格之精湛泼辣，使为之倾倒者不计其数。

然而，珂琳丝的作品之具有迷人力量，与其说是由于她笔下那博大恢宏的豪华场景和两性缱绻、风云多变的传奇故事，倒不如说是由于作者透过一切浪漫高雅的虚浮表象，点破了社会黑幕后面的淫靡与野蛮，揭露了人性的弱点和社会的复杂，向人们显示，人类文明发展史也是人类与自身的丑恶陋性斗争的历史，耐人回味，发人深思。

“私生女”，一个屈辱的名称，却又是一个极高诱惑力的名称。“私生女”，意味着年轻美貌，更暗示着一种放浪野性（这大概是基于一种“遗传”的推理吧，如果不是她的母亲放浪，她怎么会成为“私生女”呢？）

“艺术家”，这是一崇高的称谓，却又包含着倜傥、潇洒的含义，而且，更具有一种男人身上最为重要的“本钱”，才华与成功。

本书讲述的就是三个美丽迷人的私生女郎与一个天才画家的风流故事，那情、那爱、那性，固然是让你感叹万分，而隐

含于其中的命运的纠缠，才真正是让人叹为观止。

美国社会现实中的固疾在书中反映得淋漓尽致，丑恶的暴露在所难免。用历史分析的眼光对某些地方加以冷静积极的评判，这是我们对读者的一点希望。

内 容 提 要

玛基、黛蒂、法美，祖孙三代罗奈尔女人都爱同一个男人——画家尤里安·密斯特拉。而他，却没有给她们中的任何人带来幸福。

1925年，十七岁的私生女玛基·罗奈尔为逃婚只身跑到巴黎当绘画模特儿。涉世不深的少女在一个偶然的场合爱上了密斯特拉。她把自己的全部身心都无偿地奉献给他，得到的回报却是在他的首次画展中的公开羞辱。

二十几年后，玛基与美国人帕里·克库伦生下的女儿、著名照相模特儿黛蒂·罗奈尔，在短暂的工作接触中又爱上了母亲当年的情人。她贸然抛弃自己的事业与他同居，在女儿法美·罗奈尔出片几个月后，由于意外事故而不幸身亡。

法美在外祖母玛基的精心抚养下长大，从八岁起开始每年与父亲共度暑假。她为自己有一个如此伟大的画家父亲而感到自豪。可是，十六岁那年，她听到了父亲在纳粹统治时期的怯懦行为，便毅然与父亲决裂，使这位目空一切、唯我独尊的画家陷入了无尽的痛苦。

《密斯特拉的女儿》合情合理、引人入胜地描述了半个世纪里三代私生女曲折、动人的爱情故事，作者尤迪斯·克朗兹夫人以她生花的妙笔给读者以艺术上的美好享受。

斐薇快步冲过前厅，醒目的红色雨衣裙裾飞扬，在电梯门关上之前的一刹那，她设法挤了进去。她气喘吁吁地，想要把条纹花伞折叠起来，以免雨水滴到周围拥挤的人群，但是挤满了人的电梯却使她动弹不得。

要是她早一点来，就可以免除挤电梯的苦恼，然而在一九七五年九月这个下雨的早上，想要找到一部空计程车简直就是难如登天。她只有在麦迪逊大道上搭乘慢吞吞的公共汽车，再从五十七街跑步过来。她全身湿淋淋的，小心翼翼地扭动颈子，环顾四周的人。有没有人会在十楼以前出去？她意识到，大概是没什么指望。卡内基办公大楼这部古老而吱嘎作响的电梯，上升，速度缓慢，电梯内有种紧张而惶恐的气氛。除了电梯操作员外，这个宿舍小的空间里挤满了沉默不语、而又心情惶恐的小姐。毫无疑问的，她们每个人都自信无论是在她中学之时，在她的家乡中，或在她所住的那一州内，她都是最美丽的女孩。

这趟电梯也就是她们踏向梦想多年的目标的最后一步。她们即将接受蓝尼公司的面试；这是全世界最有名、最具权威，也最有势力的模特儿代理机构。斐薇感觉得到环绕在她四周那种几乎令人难以忍受的焦虑和期盼，不禁闭上眼睛，祈祷电梯快点到达十楼。

“凯西问我你来了没有。”电梯操作员的声音大得足以让每个人听见，他对斐薇说道：“她在楼上等你。”

“谢谢你，哈得。”斐薇觉得周围的二十双眼睛立即在一种敌意的惊愕中全都转向她，不觉将颈子更缩进衣领内，恨不得消失不见。她的脸侧面都被仔细地加以评估，那些女孩的目光由她的前额直扫到下颚，但并未发现任何瑕疵。她们在她身后打量她的高度，颇为沮丧地注意到她并不比她们任何一个人要矮。即使

是站在最后方的女孩也不致被拥挤的人群完全遮挡，而至看不见斐薇那一头蓬松的红发；那抹耀眼而出色的红，一看就知道是天生的。

斐薇受检视之时，电梯里鸦雀无声。

站在斐薇右侧的女孩问道：“你是个模特儿吧？”掩不住指控和嫉妒的语气。

“不是，我不过在那里做事。”斐薇察觉得出电梯内的气氛为之一松。她又是个无足轻重的人，也不再受人注意了；为此她庆幸地挺直了脊背。电梯门在第十楼一打开，她便冲向走道，头也不回地跑进蓝尼公司。

她很清楚在她身后的那些女孩将要做些什么。她们将会排入半个钟头前即已形成的队伍等待初次大面试。自斐薇的祖母，玫瑰·蓝尼在四十多年前创立蓝尼公司以来，每个礼拜有三天早上举行这一类的大面试。每年接受大面试的数千人中，只有三十个人可以脱颖而出。

斐薇快步走进她的办公室，心想或许电梯里有一位女孩会得到微乎其微的机会而通过面试。说不定其中的一个有挂在公司里每个人口中所谓“闪亮”的特质。当她推开那扇挂有“妇女级组长”告示的房门时，她不禁想着：他们又怎么知道单有美丽是不够的？

斐薇的助手凯西·欧格提诺，坐在椅子上悉阅着下一期的时尚杂志样本，这时蓦然抬起头来。个子娇小，有一头卷发的凯西，芳龄二十五，比斐薇要大几岁。

“看你一副被骑警队通缉的样子。”她咯咯笑着，觉得斐薇的表情怪逗趣的。

“我差点透不过气来……刚刚和一大群面试的女孩搭同一部电梯。”

“谁叫你迟到。”

斐薇温和地反驳道：“我又迟到过多少次了？”她脱掉雨衣，

松了一口气，在她的位子上坐下，又拉掉湿漉漉的靴子，把裹在黄绿色紧身衣内的双腿搁在桌上。下雨时她从来就不讲究衣着，今天她穿的是一件桔红色的高领毛衣，和紫色斜纺软呢长裤。

“很少，”凯西承认道：“不过用不着道歉，你并没有错过本周的紧急事件。”“紧急事件？”斐薇透过办公室的玻璃门望向外面，红色的眉毛询问似地抬高。她所看见的每一紧急事件。

凯西说：“珍妮的麻烦。”一脸严肃的表情，令人不禁焦躁。

“又来了！”本来已开始在桌上的记事簿上涂鸦的斐薇，用力将铅笔放下，就像一个不耐烦的法官敲打他的槌子似的。“我上个礼拜已经警告过她，她竟然又惹麻烦了？”

“昨天‘市集’杂志约了她——亚瑟·布良要为她拍照。她的服装设计师赛玲，今天一大早就打电话来，简直就是发紫了——”

“你知道发紫是表示被打得青一块紫一块的吗？斐薇急忙打断凯西的话。她不希望让珍妮最近的麻烦事将她已出师不利的一天完全地破坏。珍妮是蓝尼公司顶尖的模特儿，只要一提起她的名字，大家都知道，用不着再添加什么简单易记的姓氏，因为她是全世界最迷人的金发碧眼女郎，美得无以伦比；没有任何“如果”、“以及”或“但是”的美。珍妮是天生的美丽，令人无从否认的。在斐薇所认识的模特儿中，只有她对自己的容貌完全满意，自知是十全十美，也因而使人难以忍受。

“我是说她气得脸都发紫了。”凯西继续说：“昨天珍妮比预定时间晚到半个钟头。迟到既是她的惯例，这倒也还不成问题。她的头发怪兮兮的，这也没有问题，因为设计师帮她洗。她侮辱化妆师，但他原谅了她，因为他对受辱差不多已经麻木不仁。然后她说她没有吃午餐，所以无力工作，他们便叫东西给她吃，叫了三份不同种类的酸乳酪，最后才算使她满意。接下来她和她私人的占星学顾问聊了半小时的电话。到目前为止，一切都还可以忍受。叫宝玲气得紫的是，在她们和珍妮周旋了老半天后，

‘市集’还是没拍到照片。她不让他们为她剪头发。”

斐薇霍地站起身，脸上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灰色的大眼睛因气愤而瞪得更大。“珍妮明知道那是美容讲座专栏。她知道他们得把她的头发剪掉两寸——这是整个专栏的主题。该死！下一季流行发型的不同之处，就是短了两寸——上个月她接受预订时，我就已经明明白白对她说过。”

“啊，但是我们的珍妮改变了主意了。你知道，她的占星学家告诉她说直到太阳和海王星的位置重叠以前，她不可以有任何改变。”

“就这样了！请珍妮走路吧。今天我就要取消她的合约。”

“哦，斐薇……”凯西呻吟了一声，想着接下来三个月珍妮已排定的许多预约。

“不行。珍妮像这样给公司难堪已经不知道多少次了。如果我由着她去，怎么要求别的女孩自爱而且尽心工作？”

“你和她解约，明天她就会为福特或戴娜工作”凯西严肃地警告：“为了得到她，有许多人宁愿容忍一切——珍妮是独一无二的。”

“错了，凯西。早晚总会有别的一个珍妮出现的。”斐薇平静地说：“但是蓝尼公司却只有一个。”

“说得好，说得有理。不过，你不先和玫绮谈谈吗？”凯西问。

“玫绮！”斐薇讶异地说：“她今天不是不在吗——星期五了呀。”她祖母惯于在周末出门度个长假，这期间公司的事务由斐薇全权负责。

“她跟我说雨下得太大，所以还是明天再到乡间去。”凯西告诉她：“老板在她的办公室里。”“我当然要把珍妮的事情对她说。”斐薇沉思地说：“还有别的紧急事件吗？”

“只有一件你无能为力的，彼特现在正在修理。”凯西说的是每个礼拜要费个两、三天为他们修理上百支外线电话和数十支内

线电话的电话修理员。“有一个登记员的电话和别人的电话错了线——她接到的是打给一个心理医生的电话，他则接到打给我们的。她叫每个人好好哭一场，洗个冷水澡，吃两颗阿司匹林……然后祈祷。”

“反正是有益无害。”斐薇说着，推开办公室的门，往角落那间大办公室走去。许久以来，玫绮·蓝尼就在那间办公室里统治了整个时装模特儿的世界。

有些美女年华老去后仍高雅动人；有些则依恋过去的某段岁月，设法保住那时的容貌，却改变不了逐年老去的事实；还有一些则骤失美貌，使得见到她们的人只有扼腕追意。玫绮·蓝尼则真是驻颜有术。由二十尺外远的地方看她，她仍是那个曾是金蒲帕内斯街最可爱的画家模特儿的十七岁少女。站在十尺距离之处，她显然是全纽约最雅致的女人，苗条的身体蕴涵着无限热情，是数代妇女费力追求的。与她正面相对，仍然料不到她已有六十好几，因为她的风韵之动人，根本使人无暇去思及年龄了。

“玫丽！真遗憾你的乡村之行要延后……达西很失望吧？”斐薇行上前亲吻她的祖母，以她真正的名字称呼她，显得格外亲昵。

“他有点不高兴，但后来他又打电话给赫埔·梅耶，两人约好在‘二十一俱乐部’共进午餐，随即又快活起来了。”玫绮拥着她，回答道：“昨晚飞机说要停电了，所以我不想外出……打算不顾我著名的甜美气质，藉着烛光在家里到处乱撞，并且在火炉上烤条热狗吃。”“我还以为你会更浪漫的呢……又一个幻想消失了。总之，我倒很高兴你在这儿。这决定和珍妮解约……”斐薇望着玫绮的脸上交织着询问和决心。

“我也在等着看这件事会不会发生。早在三个月前露露就和我打了赌。”

斐薇惊讶地张大了嘴巴。登记组组长，也是玫绮亲密好友的露露，对于珍妮难以预料的行为一向没有任何表示。

她问道：“谁赢了？”

“当然是露露。五年来我和露露打赌从来没有赢过。不过……总有一天……”玫绮咧嘴而笑，耸了耸肩。她心想在这个阴郁的早上，斐薇显得格格外迷人，穿着那一身配色狂野的衣着，还有那双绿色的脚。她的名字取自“斐斐薇艺术学院”，那里的每一个学生一定都会为她倾倒。事实上，玫绮认为没有一个男人不会为她着迷，虽然她不愿当面告诉斐薇。并非她爱虚荣，而是这样的夸赞听起来就像一个祖母正常的偏爱。这几十年来，玫绮在这个挖掘美女的世界里拥有一双最锐利的眼睛，她深深庆幸斐薇并不想当个模特儿，她可能成为这一行中的佼佼者——甚至凌驾珍妮——但玫绮从不希望她选择这个行业。

“几点了？”斐薇突然问道：“我把表忘在家里了——都是因为匆匆忙忙穿衣服的关系，我又不愿放弃安琪为新口味酸乳酪所拍的广告片。”

“快十点半了。”“好，正好赶上时间，我打开你的电视机吧？”斐薇指了指那部玫绮用来收看由公司模特儿广告的电视机。“或者你要是很忙的话，我可以回我办公室看。”

“不，留下来吧，宝贝。我也想看看，况且，我今天没什么事。我听说安琪正在和那些业务经理晤谈……她和你所想像的一样棒。”

斐薇打开电视机，在玫绮办公桌前的椅子上坐了下来。两个女人的目光都转向荧光屏，望着安琪在短短三十秒钟内设法使得幕前的观众相信酸乳酪也可能是精心制成的食品。

广告播入后，她们握手互贺，欢声而笑；笑声里有种愉快而悦耳声音，使得听到的人往往驻足倾听，并且间犹未尽。

“你把安琪调到大会会议室是对的。”玫绮说：“那个广告会永远播下去。”

“我想像得出她试着决定要买一幢公寓房子或是一群牛的情形。最后她说说不定想要买只美洲虎。”

斐薇正想伸手把电视机关掉，荧光幕上却打出了“新闻快报”几个字，于是她缩回手让电视机开着，她看看是出了什么事。一位女播报员出现了，像连珠炮似的报道一则消息。

“被认为是全法国最伟大的画家，乔林·米罗，今天加重肺炎死于他位于法国南部的家中。米罗享年七十五。他去世时，他的女儿娜汀·连玛夫人随侍在侧。详细情形请收看今天中午的新闻报道。”

斐薇和玫绮都没有移动。在另一段广告播出之时，她们两人呆若木鸡地坐在椅子上。玫绮突然站起身，关掉了电视，斐薇却仍然一动也不动，目光黯然。玫绮走向她，倾身向前，伸出双臂抱着她的肩膀，将那颗红发蓬松、不曾稍动的头拢进胸前。

“上帝，上帝，竟然这样听到了他的死讯。”她低喃着，轻轻摇着倚在她臂弯里的斐薇。

“我没有什么感觉。真的什么感觉也没有。我应该有所感觉的，是不是？”斐薇的声音是那么轻微，就连玫绮也几乎听不见。“太突然了……我也没什么感觉，但是一定会有的。”有一会儿她们两个都默然无语，彼此相拥，对五十七街传来的一声交通警笛声置若罔闻。乔林·米罗死了，对这两个女人而言，时间猝然停止了；她们两人都曾深爱着他。

玫绮的办公桌上放有一张镶框照片。在震惊之余，她们两人同时望向照片中的黛蒂；她是有史以来最成功的时装模特儿，是玫绮的女儿，乔林·米罗的情妇，也是斐薇的母亲。

最后玫绮那种法国人请求实际的天性抑制了一时澎湃的情绪，也使她想清了接下来该怎么办。她放开斐薇，站起身来。

“斐薇，丧礼……你该去参加。来吧——我陪你回公寓去。我会帮你收拾行李。让凯西帮你把机票订好。”

自从听到那则新闻之后，斐薇这才第一次移动。她走向一扇窗畔，隔窗凝视着迷茫的雨雾。当她开口对玫绮说话时，并没有回过头来。

“不。”

“你说‘不’是什么意思？我不明白。”

“斐薇，你是一时震惊无措。你父亲死了。我知道你已经有六年多没和他说过一句话，但他的丧礼你当然是非去不可。”

“不，玫琦，不，我不去。我不去。我不能。”

二

繁华、浪漫的巴黎，那是一九二五年五月的某个星期一，每个巴黎人都相互同意自他们有记忆以来，还没看过栗子树的乳白色小花开得像今年那么盛。但是他们有太多谈论的话题，以至很少有时间驻足观赏白天的盛景，和繁星闪烁的夜空；因为这个举世闻名的首都的艺术界、时装界和社交界，从没有任何时期像现在这么丰饶蓬勃。

那个五月的早晨，香娜正在她的工作室里忙着创出第一套黑色小套装。柯立特正在为后来引起轩然大波的“甜心之死”作最后的润饰。年轻的海明威和半瞎的詹姆斯樵士在黎明时分便一起外出饮酒，而前一夜在巴黎俱乐部里，蜜婷洁娣再度证明了歌舞的世界是属于她的。卡第儿兄弟买下了全世界最不寻常的项链；那是三串费时两世纪所收的最完美的粉红色珍珠——许多人一直都在猜测它们会落入谁的手中。玫琦·蓝尼站在蒙帕内斯区瓦凡交叉路口的街角上，对那串珍珠项链毫不在意，她正狼吞虎咽地吃着第二份早餐，那是她刚花了四生丁从一个小贩那里买到的一小袋炸洋芋。她到巴黎还不到二十四个小时，十七岁的她，离开故乡来到这里来闯天下，发现这是一件令人饥肠辘辘的难事。

她伫立在街角，仿佛人行道就是她的地盘似的，身材高挑，四肢修长，显然全然不知她的脸和衣着有多么的不相称。来往修密莱大街的行人往往忍不住多看她两眼。她穿着时髦的海蓝色过膝褶裙，白色缎绸上衣，低腰处系了一条腰带，看起来有点男孩

子气。

但在那个无论是贫家女或富家女上街都得戴帽的时代，她却
没有戴帽子，素净的脸上也没有浓妆艳抹，描眉画眼，像当时各
地妇女一样，争相把自己装扮成洋娃娃的样子。她那种强烈的个
性美，是在未来的二十五年后才大受赞赏的。她的皮肤白皙颧骨
高耸，傲然的长颈像战旗般挺直。

那时期的女人都剪了短发，她那头杏仁果酱似的红发却直长
闪亮，而她那两道没有修过的不入进的粗眉毛，几乎是分得太开
了。她的眼睛又大又亮，眼白清明，虹彩是黄绿色的；像帕诺墓
上还未被水浸润的那种草的颜色。玫瑰的嘴角满而线条分明，是
她脸上最吸引人的地方，也是她的招牌。

当玫瑰懊恼地嚼着最后一块炸洋芋时，她看起来就像是一只
走进微风中的大黄猫。她那种充满自信的站姿，使人看不出她竟
是那么年轻，但她的皮肤柔软得一如婴儿掌心，而在她那又直又
挺的鼻梁上，还有几颗淡淡的雀斑。

玫瑰掏出手帕拭净双手，张望着这个十字路口。她站在瑞培
大道路口。过了宽阔的马路，就是德兰贝街。由她所站之处看
来，其他各条街道似乎都是下坡路。她觉得自己像是位于一处中
心地区的小山丘顶上，似乎这个十字路口是个大城的主干，自成
系统。她一抬头就可以看见清新暖和的春季蓝天，交织着栗子树
的树枝。但是前途却毫不乐观。空气中充满了省略，就连鸽子也
显得忙碌不休。来来往往的行人，都迫不及待地赶向他们神秘的
目的地。

哦，她心想她多想把巴黎放进嘴里咬碎，嚼着嚼着，直到她
拥有这个城市，这个塞满了各种宝藏的藏宝箱。她不耐烦地变换
了一个姿势，急于“开始”，敲着高跟鞋跟，东张西望，试着看
进每辆驶过的计程车内，充满了好奇和渴望，以致不曾注意到有
一群人逐渐向她围拢过来，直盯着她瞧。这一群人的成员颇奇
特：穿着便宜衣服的年轻女人，戴围裙、穿扬长避短鞋的老妇，

抽着烟的老祖父，被母亲抱在怀里的小孩，以及应该是上学年龄的男孩的女孩。他们全都耐心的等着，使玫绮自觉像是一匹紧张不安、站在起跑线上的小马。

他们逐渐形成了以她为中心的一圈，相互轻轻推挤，注视着眼前的陌生人，谈话声也消退了。

一个年约三十五岁，身材丰盈的女人问道：“你在等人吗？”

玫绮惊讶地抬起头，环顾这一圈人，露出了笑容。

“我希望是的，夫人。这地方没错吧？”

“那得看你指的是什么地方。”

“模特儿市集？我想成为一个画家模特儿应该在这里等吧？”

“就是这儿。一个十二岁的男童颇感兴趣地望着她。“我，我就这一行的。我第一次被画时甚至还没出世呢，”他吹嘘道：“因为我妈在怀我的最后一个月时就是模特儿。”

“闭嘴，笨蛋。”他母亲说着，将他拉到身后。

“你不是模特儿。”她责怪玫绮。

“模特儿市集”是约莫七十五年前始终蒙马特匹的制度，当时职业模特儿聚集在皮佳两广场喷泉四周，等着被雇用。随着画家们进驻蒙帕内斯，模特儿也都跟了过来，仍然在每周一早上站在街头等待工作。

这一行是全家人世代相传的，玫绮虽然是个业余者，但她的外貌却曾被任何一群职业模特儿所嫉妒。

“只要有人出钱画我，”玫绮反驳道：“不就是模特儿了吗？”

“你以为就这么简单，是吧？我的小姐，这是一种很累人的工作呢。”

“很好。”玫绮坚决地说着，将双手插进裙了口袋里，站得笔直；她脚上那双紧紧的新鞋使她感到自信。

聚在人行道上听着这段对话的模特儿们，突然都退了 出来，转头注视一个漂亮的女孩她穿着贴身的衣服，黑色短头上戴了顶碧绿色帽子，两手各挽着一个倾慕她的男士沿街走过来。她一看

到玫绮，便以锐利的眼光打量她。她讶地耸高双眉，然后又无所谓地纵肩。“这就是最近由乡下来的那种野蛮人，是吧？那竹竿显然没见过剪刀。说不定她连肥皂和水也没听说……这里有很浓的农舍气味。”她轻蔑地大笑，假装没听见她所引起的笑声，消失在街尾。

玫绮愤愤地问：“那个……人是谁？”

“那是蒙马特区的琪琪，你连她都不认得吗？她才是个模特儿——是我们的皇后。”那女人乐于强调玫绮的无知。“所有的人都认识琪琪，琪琪也认识所有的人。你啊，真是少不更事。”

玫绮正要答话时，觉得有双手落在她的臂上，猛地拉她转过身去。“我们找到什么了？”两个男人盯着她瞧。说话的那个个子比她矮穿着时髦的上衣，烫得平整的长裤，在他的领带上别了一只领带夹，头上斜戴了一顶草帽。他的眼睛小而锐利，咧嘴而笑时露出发黄的小牙齿。

另一个男人靠着一棵大树而站，身躯就和树干一样壮硕。他眼睛和海水一般蓝，目光专注。他有六尺四寸高，有种狂野却高贵的气质，因为不曾沾染到半点俗气而令人加倍惊奇。他就像一个登山者，站在他所征服的山顶上俯视下方的世界。他那颗美好的头颈傲然地高居在前半结实的脖子上，额头宽阔，鼻梁直而有力，嘴巴颇宽。他的头发是暗红色的，发曲凌乱。当他评估地注视玫绮时，神情仿佛英勇善战的古代骑士；虽然他穿的是棕色条花布工人裤和敞领蓝衬衫。

“米罗，”那个矮个子男人对他说：“你觉得怎样？”他伸手托着玫绮的下额，慢慢的将她的头转向另外一旁。“很有趣，吭？眼睛——最奇怪的颜色。这个嘴更是与众不同，只是有丝残忍，你说呢？范登金也造不出这个颜色。”他用拇和食指揉搓玫绮的头发，仿佛那是商店里的布料。“嗯——至少她的头发很干净，而且没有剪短。”

玫绮愕然僵立。她这一辈子还没有让男人像这样碰触过她。